

##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商借教師 蔡惠萍  
電話：3322101#7583  
電子信箱：062118@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2033619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20336197\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20336197\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暨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簡章各1份，為維學生權益，請妥為積極宣傳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國民教育階段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及安置工作實施要點暨本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小組會議決議辦理。

二、旨揭鑑定重要資訊如下：

(一)申請資格：就讀本市之112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二年級學生，具以下特質者。

1、在記憶、理解、分析、綜合、推理及評鑑等方面，較同年齡者具有卓越潛能或傑出表現者。

2、具有創造能力資賦優異特質(如：敏覺、流暢、變通、獨創、精密、想像、挑戰、好奇、冒險等)，經學者專家、指導教師、學生家長長期觀察(觀察期間至少一學期)或學生自我推薦者。



3、報名時間(逾時不受理)：

(1)初選：113年1月3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止。

(2)複選：113年3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時至3月27日(星期三)下午4時止。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www.elemgiftedness.tyc.edu.tw/>。

(三)鑑定日期：

1、一般智能：初選113年3月2日(星期六)上午9時開始(8時30分前完成報到)；複選113年4月13日(星期六)，考生報到時間另行於113年4月11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公告。

2、創造能力：初選113年3月3日(星期日)上午9時30分開始；複選113年4月14日(星期日)上午9時30分開始。

三、若有相關問題，可逕洽承辦國小(義興國小及青溪國小)與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東門國小)，聯絡電話如下：

(一)義興國小(一般智能承辦學校)，電話：03-4913700分機610、611。

(二)青溪國小(創造能力承辦學校)，電話：03-4691784轉610、612。

(三)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東門國小)，電話：03-3394572轉801、802。

四、本案簡章(含報名表件)亦可至本府教育局網站

(<https://www.tyc.edu.tw/>)【訊息公告>最新消息】及本

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下載。

五、請各校及各區公所務必將簡章公告於網站首頁並置頂，使親師生及民眾充分知悉113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暨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事宜。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小、本市各區公所

副本：本市國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東門國小)



裝

訂

線

00